沧源县芒卡镇湖广村岔沟上、下寨自然村

村规民约

1. 建房服从规划。起房盖屋必须服从村庄建设规划，经自

然村理事会实地踏勘，报村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批准，不得擅自动工，不得私搭乱建，不得违反规划或损害四邻利益，依法使用宅基地，宅基地要相应固定，新宅基地按镇、村统一规划，不得损害整体规划和四邻利益。

2.保持卫生清洁。农户庭院和村组环境卫生实行一日一清扫，自家门前自己负责，对保持清洁的表扬，不清洁的批评教育。不得在公路沿线、村道、河溪等公共场所倾倒、堆放垃圾，一经发现要处罚。加强村内主要道路保洁工作，做到两侧可视范围内无暴露垃圾，无污水横流，无露天粪缸，保持道路整洁，全体村民积极开展“三清四改”（清洁家园、清洁水源、清田园，改厨、改圈、改水、改厕）工作，每个星期日定为全村环境卫生集中大扫除，发现乱扔垃圾和不参与打扫卫生的农户，处罚清扫本村卫生一次，由组干部指派卫生保洁员监督。

3.爱护公共财物。严禁侵占或私自占用道路、广场等公共设施，损坏活动场所、厕所、水利、交通、供电、生产等公共设施的照价赔偿，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报相关部门处理。

4.加强牲畜看管。严禁乱放鸡、猪、牛、羊，严禁损害他

人庄稼、瓜果及其他农作物，对农作物造成破坏的要赔偿。牲畜粪便垃圾，由主人负责清理。

5.倡导节俭办客。红白喜事要勤俭节约，不准大操大办。办客原则不超1天，送礼不超100元，菜品不超8个。

6.维护社会治安。严禁赌博、吸毒，私藏枪支弹药、易燃易爆物品，严禁酗酒闹事，严禁宣扬封建迷信、传播邪教，一经发现上报公安部门处理。

7.严守为人品德。父母要尽到抚养、教育未成年子女的义

务，子女要孝敬、赡养老人，平等对待双方老人，不得以任何形式遗弃或虐待老人。

8.妥善处置纠纷。邻里有纠纷，有话好好说，有事坐下来

商量，协商不成的请组干部和自然村理事会调解，调解不成的可上报到湖广村调解委员会调解，也可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9.保护生态环境。严禁在国有林、公益林、集体林、水源

林等林地里乱砍滥伐，禁止采猎国家保护野生动植物；严格遵守林权制度改革的有关规定，严禁私自砍伐国家，集体或他人的林木，严禁毁林开荒，稳定耕地面积，保持生态平衡，合理利用资源，积极保护水源林，禁止乱砍滥伐。对违反者一律交相关执法部门处理。

10.全体村民必须积极履行国家义务教育政策，按国家要求教育子女完成学业，如有辍学，未完成国家规定学业，将按相关规定取消该农户所应享受的一切支农惠农政策。

11.村民如不参加村组义务工的，经常不参加村组会议，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的，须向组干部请假，无故不参加者，经召开村民会议，可取消国家的一切支农惠农政策。

12.村民一律不能乱偷别人东西，一经发现，按东西价值进行赔偿，组上将按东西价值的10%进行处罚，罚金由组上召开村民会议研究支配，情节严重的，将交公安机关处理。

**扫黑除恶专项斗争**

1.村民不准利用微信、微博、QQ等社交平台制造和传播各类谣言，不准转发、谈论涉及低俗、违背社会公序良俗的内容，或者有其他违反社会公德、家庭美德、职业道德的内容。不准利用微信红包等微信功能参与赌博，不准以营利为目的从事电商、微商等经营、推销、推广活动。一经发现，交公安部门处理。

2.村民不准利用微信、微博、QQ等社交平台搞团团伙伙，拉帮结派、搞小山头、小圈子、小团伙等，不准谈论和透露他人隐私，对上级领导评头论足、乱传闲话、人身攻击以及对所从事工作发牢骚、泄私愤、传播负能量。一经发现，交公安部门处理。

3.不准利用家族、宗族势力横行乡里、称霸一方、欺压残害百姓。

4.不准在征地、租地、拆迁、工程项目建设、医患纠纷等过程中煽动闹事、组织策划群体性上访。

5.不准在建筑工程、交通运输、矿产资源等领域，强揽工程、恶意竞标、非法占地、滥开滥采。

6.发现涉黑涉恶，鼓励村民积极向相关部门举报，相关部门将严格保密举报者个人信息，一经查实，将给予一定奖励。

 举报电话：沧源县扫黑办 0883-7121307

黑恶势力的存在严重影响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坚决扫除黑恶势力，是为了使人民群众能安居、安业、安心，带着满满的安全感迈入全面小康社会。

 湖广村岔沟上、下寨组

2019年4月10日